

石嘴山市公安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编制本报告，本报告各类数据统计时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以来，市公安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有关政务公开工作文件要求，紧紧围绕市公安局党委重大决策部署和群众关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深入推进公安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能力，有序有效推进全局政务公开工作开展。

一是主动公开情况。2019 年，市公安局依托门户网站、政务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报纸电视广播等传统媒体共公开政府信息 1000 余条，按照统一部署广泛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征集扫黑除恶举报线索、及时发布扫黑除恶线索举报奖励办法。进一步扩大道路封闭、恶劣天气预警提示、网络诈骗预警民生信息发布。按期公开年度预、决算信息，建议提案办理回复和政策解读，及时更新办事服务事项。扎实推进“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通过各类平台和媒介实现在线咨询、预约、申请，办理、业务进度查询等服务功能的全覆盖。通过“中国·宁夏”政府

门户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政务服务网等平台及时公开行政执法、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全面落实主动公开事项。

二是依申请公开情况。按照市政务公开办统一部署，市公安局门户网站与石嘴山市政府门户网站依申请公开查询和依申请公开栏目予以链接，同时逐步健全完善市公安局依申请公开接受、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本年度，未接到群众提出依申请公开事项诉求，没有发生因政务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是政府信息管理情况。组织对公安机关公开事项和不公开事项进行了梳理，依照法律法规编制了《石嘴山市公安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和《石嘴山市公安局执法不公开事项清单》，要求全市公安机关对 36 类信息主动公开，对五类执法不公开事项予以明确。严格执行市公安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互联网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管理工作的通知》、《市公安局互联网门户网站和“两微一端”新媒体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和内容审核表》、严抓发布前审核机制，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四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立足公安职责职能，进一步优化门户网站各板块、栏目设置，给群众带来更好的用户体验。2019 年度四个季度在自治区人民政府及市政府网站运维检测抽查中均合格。组织对市公安局各类新媒体进行清理整顿，

现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已清理关停微博、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公号 57 个，保留 19 个新媒体公号，清理关闭达 75%。同时不断强化运维管理，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发布，公开实效进一步增强，“平安石嘴山”官方微信综合指标居全区公安系统首位、全区政务排名始终靠前、全市政务类排前三。

五是监督保障情况。落实常态化考核机制，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市公安机关绩效考核体系，研究制定 2019 年度全市公安机关绩效考核办法，将局属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核，细化政务公开考核内容，明确赋分占比不得低于 4%，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有效推进。坚持以教育促提升，以培训促提高，积极参加市级政务公开培训，组织开展相关信息公开培训，共 100 余人次参加。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1
规范性文件		0	0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	+5	116
其他对外管 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15	+1	5
	行政确认	6	-2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8	-11	0
行政强制		25	-1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6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1	144.8578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针对个别部门领导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高，政务公开联络员综合能力不强等问题，我局以“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和宁夏政务服务网、政务新媒体的维护和运营为契机，不断强化教育培训，先后举办培训班 4 场次，部门领导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大力提高、各部门联络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石嘴山市公安局门户网站网址为 <http://gaj.shizuishan.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阅。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石嘴山市公安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黄河路 23 号，邮编：753000，联系电话：0952-2216049，传真：0952-2216046，电子邮箱：sgaj110@126.com）。